



微信扫一扫
关注该公众号

解放战争爆发后，国民党当局为了推行反动的内战政策，在国统区内大肆抓壮丁，加紧向人民进行征兵、征粮、征税（以下简称为“三征”）。在中山，国民党县政府每年要抽壮丁，规定凡年满18岁至45岁的男性公民，实行“三丁抽一、五丁抽二”；凡瞒报者处死刑。中山县政府每造向农民勒收田赋，每亩征收稻谷5斗，附加1斗5升（合20公斤），并预征至民国60年以后。中共中山组织根据广东区委的指示，积极领导群众开展了声势浩大、此起彼伏的反“三征”斗争。中山各地党组织在领导发动群众开展反“三征”中，根据各个不同时期的情况，采取了不同的斗争形式。

在敌强我弱的情况下，发动农民抗议请愿。

1946年晚造，国民党原“挺三”四支队中队长“大刀林”承包了孖沙的田赋，每亩要征收77斤谷，并派爪牙强行拉走了3名拒缴的农民。在中山九区地方党组织的发动下，低沙一带的农民组织了有1000多人参加的请愿大军，要求立即释放在低沙被捕的3个农民；免收每亩77斤谷的田赋；保证以后不再捉人。在群众的压力下，国民党当局当即放人，免收了这年的每亩77斤田赋谷。之后，国民党当局再也没有派员到这一带抓人。同年冬，九区牛角沙4名群众因抗拒晚造粮赋被拘捕，该乡党组织发动群众，其中大部分是妇女，到地方势力梁自带的老巢巢墟请愿，进行斗争，成功使4名农民获释。之后，三角沙群众也发起了一次大的请愿行动，也胜利了。小榄的抬尸控诉征收处杀人的示威也获赠150担谷。

发信警告为非作歹的乡、保长和田赋征收人员，禁止勒收田赋和抽壮丁。

1947年夏，珠江地委决定在整个珠江三角洲地区开展反“三征”斗争，为了贯彻地委指示精神，中山地方党组织决定在中山全境开展反“三征”斗争，彻底破坏敌人的“三征”计划。中山特派室组织和发动群众采取拖（拖延时间，拖着不办）、骗（收粮时大称当小称）、掺（在谷子中掺沙）的办法，破坏国民党当局的“三征”计划，并出动武工队，对派驻各村“三征”人员进行打击，使他们不敢胡作非为。同年12月，中山特派室给各乡乡长、联保保长发出警告信。政治特派员黄旭在六区永丰村召开六区各乡乡长会议，警告他们不要为国民党中山当局收田赋和抽壮丁。

组织领导群众，订立公约，抵制“三征”。

1948年，八区党组织在龙坛村，召开反“三征”群众大会，订立了“三不交”“三不准”公约，即不向国民党反动派交一个兵，交一粒粮，不向地主土匪武装交一文钱；不准任何人引领“三征”官吏进村，不准任何人与“三征”官吏私通泄密，不准任何人留“三征”官吏食宿。违者严惩。此后，龙坛的伪乡、保长不敢为非作歹，龙坛村的群众也没有向国民党反动派缴纳一粒田赋和征过一个兵。

领导群众进行武装抗征。

渡江战役后，三区党组织根据中共珠江地委“要根据大军渡江后的新变化，掌握反‘三征’是当前斗争的中心环节，提出武装反‘三征’、武装自卫”的口号，并指出“武工队必须适当配合群众斗争”的指示精神，在高沙顺安围召开有各乡进步农民70多人参加的反“三征”会议，布置进攻三渡闸的国民党田赋征收处。1948年6月20日，各乡武装起来的农民100多人分四路包围三渡闸，驻在三渡闸的一个武装排闻风而逃，群众把田赋征收棚烧掉。此后，三区当局再也不敢到三渡闸征收田赋。7月底，九区党组织在北宁社召开了300多人的反“三征”大会，会上成立了九区反“三征”协会，建立了60多人的武工队和300多人的不脱产武装民兵，实行武装抗征。为反对国民党县当局向农民强征田赋税（每亩70 - 80斤谷）中山特派室印发文告，发出“禁收田赋，违者必杀”的警告，共有49个乡村响应参加反田赋斗争。

在中共组织力量还未能完全控制的地方，引导群众以“推、拖、扣、欠”的办法应付。

如邦平乡乡长、共产党员袁世根，根据上级指示，邦平乡包括海洲、古镇、曹步的反“三征”主要在“拖”字上做文章，采用推磨之计，能拖则拖，既尽量做到拖而不交，或少交欠交，又不暴露党组织。国民党中山县副参议长屈仁则采取高压手段企图让海洲多交，还曾软禁袁世根18天。此事轰动一时，屈仁则见此招无效，便与袁世根谈判，结果各让一步，海洲的地主、富农按财产登记摊分一部分，乡公所财政抵一部分，才结束了这场斗争。

中山约有15000顷田，通过反“三征”斗争，1946年度当局只征收到5000顷，仅三分之一；1947年度只征收得3000顷。这个斗争既打击了敌人的锐气，又减轻了群众的负担，提高了群众的斗志，扩大了革命力量。

文字：赵 盈

编辑：陈小倩

封面：邓振铃

尊重知识产权，公众号转发此文，请后台联系我们

